

中央銀行國庫局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時限表

(以日曆天計算)

項目編號	申請事項	核定時限	承辦科	說明
1	申請遺失債票補發	10 日	債券科	依中央公債經理辦法、國庫券經理辦法及中央公債還本付息及掛失止付系統作業要點；配合一般公文作業時程辦理。
2	申請中央公債、國庫券掛失止付、遺失協查、遺失已付訖債券	14 日	債券科	依中央公債經理辦法、國庫券經理辦法及中央公債還本付息及掛失止付系統作業要點辦理；審核費時且必要時需補件。

附註：處理時限包含假日計算；如處理期間遇連續 3 日以上之國定假日或其他休息日時，其辦理期限順延之。